

## 关于汉滨区黄石滩水库管理局与汉滨区八一水库管理处机构情况的说明

汉滨区八一水库管理处根据安县革发字〔1976〕030号文件于1976年4月成立，水库经过二十多年的运行老化淤积严重，2000年为解决这一问题经多方勘察设计并经省发改委批复，在八一水库下游5公里处建设黄石滩水库，同年根据安市办字〔2000〕101号文件精神成立汉滨区黄石滩水库管理局。2002年机构改革，汉滨区编委以汉区编发〔2002〕113号文件，核定黄石滩水库管理局与八一水库管理处两块牌子、一套机构。2012年汉滨区编办以汉区编发〔2012〕17号文件，核定汉滨区黄石滩水库管理局（八一水库管理处）事业单位编制总人数67名。2017年因“三证合一”将组织机构代码更新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12610902MB29114227（由于两个单位为同一法人因此只有一个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2023年1月，根据汉滨区编办《关于汉滨区黄石滩水库管理局（八一水库管理处）等事业单位机构更名的通知》（汉区编发〔2022〕22号），汉滨区黄石滩水库管理局和汉滨区八一水库管理处合并更名为汉滨区黄石滩水库管理中心。

原汉滨区八一水库管理处和原汉滨区黄石滩水库管理局是两个独立核算的一级预算单位，因共用一个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需将两个单位的决算合并填报，故 2022 年汉滨区黄石滩水库管理局的决算数据中还包含了汉滨区八一水库管理处的收支数据。

特此说明。

